公司代码：603879　　公司简称：永悦科技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傅文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水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展霞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60,126,769.16	581,366,531.76	-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3,383,736.53	526,276,895.77	-0.5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19,937.51	-28,374,402.54	-1.2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2,581,736.77	96,015,725.75	-4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0,666.46	5,766,251.82	-16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56,735.70	2,520,508.06	-276.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6%	1.10%	减少 1.7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1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166.6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89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63,640.7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14.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3.25	
所得税影响额	-191,220.35	
合计	986,069.2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6,19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傅文昌	42,000,000	20.96	42,000,000	质押	17,934,000	境内自然人
陈志山	26,869,900	13.41	0	无	24,500,000	境内自然人
付文英	14,700,000	7.33	14,700,000	质押	0	境内自然人
王庆仁	12,740,000	6.36	12,74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付水法	8,960,000	4.47	8,960,000	质押	8,960,000	境内自然人
付秀珍	7,840,000	3.91	7,84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骆洪宇	3,700,000	1.8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平潭上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77,760	1.5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970,000	1.4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福州泛太平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丝互盈二号策略私募投资基金	2,209,871	1.1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陈志山	26,869,9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69,900
骆洪宇	3,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0,000
平潭上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77,760	人民币普通股	3,077,760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70,000
福州泛太平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丝互盈二号策略私募投资基金	2,209,871	人民币普通股	2,209,871
骆瑞堂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
福州泛太平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领航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935,660	人民币普通股	1,935,660
金凤霞	1,862,398	人民币普通股	1,862,398
黄玉华	1,42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1,100
陈依妹	1,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本公司上述股东傅文昌、付水法、付秀珍、付文英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其中，付水法为付秀珍、付文英、傅文昌之父；傅文昌为付文英、付秀珍之弟。 2、本公司上述股东王庆仁系付水法之外甥，傅文昌、付文英、付秀珍之表哥。 3、本公司上述股东骆瑞堂与骆洪宇为父子关系。 4、除上述情形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9,147,803.93	67,323,804.90	-56.71%	主要系本期支付诚联子公司投资款及偿还短期贷款。
预付款项	15,604,507.73	8,635,420.12	80.70%	主要系本期预先支付材料款的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550,709.21	247,402.74	526.80%	主要系本期进项税额留底所致。
固定资产	70,155,436.10	53,789,812.87	30.43%	主要系子公司在建工程项目转入固定资产的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578,569.46	15,084,149.04	-82.91%	主要系子公司在建工程项目转入固定资产的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53,286.70	4,248,288.58	33.07%	主要系本期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0,000.00	7,357,444.42	-73.22%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投建厂房预付款的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2,537,231.54	14,244,481.54	-82.19%	主要系本期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1,830,809.32	3,128,180.05	-41.47%	主要系本期应付材料款及设备款的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1,205,243.31	822,952.87	46.45%	主要系本期收到客户预收款的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044,996.73	2,654,301.55	-60.63%	主要系本期支付了上期计提的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77,273.57	4,322,687.68	-82.02%	主要系本期支付了上期末应交所得税、增值税。
其他应付款	2,636,784.77	1,145,970.84	130.09%	主要系本期计提运费的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884.45	276,333.29	-50.46%	主要系本期计提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331,860.21	227,522.24	45.86%	主要系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2、利润表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总收入	52,581,736.77	96,015,725.75	-45.24%	主要系本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导致下游客户需求减弱及单位售价下滑，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营业总成本	47,614,735.69	81,955,810.66	-41.90%	主要系本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导致下游需求减弱及原材料采购单价下滑，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财务费用	-9,442.99	-187,854.27	-94.97%	主要系本期收到利息收入的减少及承兑汇票贴息费用的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16,890.00	1,598,890.00	-98.94%	主要系本期收到经营性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339,258.57	1,412,395.07	-75.98%	主要系本期购买的理财产品减少及部分理财产品未到到期。
利润总额	-348,701.56	-1,600,249.34	-78.21%	主要系本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营业收入下降导致利润总额减少。
所得税费用	-1,547,197.96	646,072.36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营业收入下降导致所得税费用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075.26	-16,484.66	-773.81%	主要系本期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的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508.53	-418,235.27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支付期货保证金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5,375.00	-26,000,000.00	-61.44%	主要系去年同期支付回购股票。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0,887.73	-7,558.51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外币汇率差额的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以来，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游客户需求量下降，公司获取订单水平均不及预期，预计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累计净利润水平比去年同期可能出现大幅下降。

公司名称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傅文昌
日期 2020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3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和《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的要求，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售及收入情况

2020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52,581,736.77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 52,357,566.11 元，其他业务收入为 224,170.66 元。主营业务收入产销情况如下：

类别		2020 年 1-3 月 产量(吨)	2020 年 1-3 月 销量(吨)	2020 年 1-3 月 销售收入(元)
UPR	工艺品树脂	185.26	177.78	1,458,736.26
	玻璃钢及其他树脂	1404.18	1358.95	10,429,284.06
	人造石树脂	5484.84	5436.49	40,469,545.79
PU	聚氨酯	-	-	-
总计		7074.28	6973.22	52,357,566.11

二、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类别		2020 年 1-3 月平均售价(元/吨)	2019 年 1-3 月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幅度
UPR	工艺品树脂	8,205.29	8,634.29	-4.97%
	玻璃钢及其他树脂	7,674.52	8,269.11	-7.19%
	人造石树脂	7,444.06	8,146.67	-8.62%
PU	聚氨酯	-	-	-

三、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类别	2020 年 1-3 月平均采购单价(元/吨)	2019 年 1-3 月平均采购单价(元/吨)	变动幅度
苯乙烯	6,065.03	7,429.18	-18.36%
PET 再生颗粒	5,398.20	6,016.19	-10.27%
顺酐	5,298.74	6,023.70	-12.04%
二甘醇	5,022.17	4,135.75	21.43%
丙二醇	6,431.49	7,283.57	-11.70%
苯酐	5,344.32	6,229.21	-14.21%

四、其他说明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ST 盈方　　公告编号：2020-034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0.00	759,434.65	-1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25,160.79	-23,297,933.52	9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26,156.79	-23,296,989.78	9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46,934.61	-19,415,851.70	75.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3	-0.0285	95.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13	-0.0285	95.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2%	-12.55%	16.6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2,566,112.32	58,161,668.17	-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025,477.02	-23,790,940.09	-9.3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6.00	
合计	996.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6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舜元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70%	120,022,984	90,520,248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45%	69,000,000	69,000,000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6%	37,259,600	37,259,600		
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0%	12,230,400	0		
山东麦格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	10,035,516	0		
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10,000,400	10,000,400	质押	10,000,000
					冻结	10,000,400
张冰	境内自然人	0.95%	7,777,576	7,777,576		
杨海华	境内自然人	0.57%	4,650,000	0		
陈森元	境内自然人	0.55%	4,465,600	0		
赵伟尧	境内自然人	0.43%	3,517,3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舜元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502,736	人民币普通股	29,502,736
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230,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30,400
山东麦格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35,516	人民币普通股	10,035,516
杨海华	4,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50,000
陈森元	4,465,600	人民币普通股	4,465,600
赵伟尧	3,517,300	人民币普通股	3,517,300
沈振兴	3,373,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73,000
王彩霞	3,021,231	人民币普通股	3,021,231
刘淑芳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汪贝	2,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舜元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元投资")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在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股东刘淑芳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3,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37%。

注：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方微电子"）所持有的 4,000,000 股公司股份已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被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公开拍卖并被舜元投资竞得，且舜元投资已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缴纳上述拍卖股份的相关尾款。在上述拍卖股份完成过户登记后，盈方微电子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减少至 6,000,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3%；舜元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增加至 124,022,9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9%。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416.35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481.30 万元，下降幅度为 53.62%，主要系因疫情影响导致营收大幅下降所致；

2、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90.88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124.41 万元，下降幅度为 57.79%，主要系收回部分应收款项所致；

3、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为 918.74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791.90 万元，下降幅度为 46.29%，主要系支付应付薪酬所致；

4、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为 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5.94 万元，下降幅度为 100%，主要系因疫情影响导致营收大幅下降所致；

5、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为 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6.25 万元，下降幅度为 100%，主要系因疫情影响导致营收大幅下降所致；

6、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为 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30.06 万元，下降幅度为 100%，主要系因疫情影响导致营收大幅下降所致；

7、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 14.4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5.62 万元，下降幅度为 71.12%，主要系因疫情影响导致本期销售费用减少所致；

8、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为 530.9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059.38 万元，下降幅度为 66.61%，主要系公司控本降费所致；

9、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为 81.0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53.43 万元，下降幅度为 81.35%，主要系因疫情影响导致本期研发费用减少所致；

10、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为-97.9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97.43 万元，下降幅度为 149.10%，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所致；

11、其他收益本期发生额为 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0.71 万元，下降幅度为 100%，主要系本期未收到政府专项补助所致；

12、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为 417.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95.67 万元，增加幅度为 1,780.72%，主要系收回部分应收款项，相应转回已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13、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为 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1 万元，主要系因疫情影响导致收到发放"稳岗补贴"所致；

14、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为 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7 万元，下降幅度为 100%，主要系本期未发生且上期数额小所致；

15、净利润本期发生额为-110.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252 万元，增加幅度为 95.32%，主要系本公司控本降费，并收回部分应收款项，相应转回已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1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发生额为-102.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227.27 万元，增加幅度为 95.60%，主要系本公司控本降费，并收回部分应收款项，相应转回已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1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为-484.6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456.89 万元，增加幅度为 75.04%，主要系因疫情影响导致经营活动收支减少所致；

18、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本期发生额为 3.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2.09 万元，增加幅度为 121.19%，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股票暂停上市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0]258 号)，因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4.1.1 条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4 月 7 日起暂停上市。

2、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编制了《关于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公司所聘任的容诚事务所已出具相关审核报告（容诚专字[2020]250Z0052 号）。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股票暂停上市	2020 年 04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24
会计差错更正	2020 年 04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30、2020-031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陈志成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自盈方微电子受让的公司股份过户完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毕后，上市公司 2014 年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2015 年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2,500 万元；若未能实现上述任一年度的净利润承诺数，则盈方微电子应在公司以上各年度审计报告正式出具后的二十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予以补偿。若盈方微电子未能按期按承诺向公司以现金补足补偿金额的，陈志成承诺将在盈方微电子上述义务到期日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以现金向公司补足。	2014 年 05 月 15 日	自承诺履行完毕	2016 年 4 月 29 日，公司披露《2015 年年度报告》，2015 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为 22,361,285.24 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的要求，盈方微电子先行支付了 2015 年度业绩补偿款 102,638,714.76 元(包括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37,500,000 元)。2016 年 7 月 14 日，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亚会 A 核字（2016）0056 号），公司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2,706,336.03 元。2016 年 8 月 9 日，盈方微电子向公司支付了 2015 年度业绩补偿差额款 9,654,949.21 元，至此，盈方微电子合计支付 2015 年度业绩补偿金额 112,293,663.97 元。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1、因会计差错更正导致业绩补偿承诺需继续履行的说明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公司所聘任的容诚事务所已出具相关审核报告(容诚专字[2020]250Z0052 号)。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后，公司 2015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为-10,197,682.05 元，未达到 2015 年度盈利预测，产生的业绩补偿差额款为 22,904,018.08 元。 2、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鉴于盈方微电子所持有的大部份公司股份已被相关法院司法拍卖或划转至相关受让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盈方微电子所持限售股份相关的尚未履行完毕的业绩补偿承诺应由受让后的股东承接。公司已及时与盈方微电子及各受让股东进行了沟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部分股东(盈方微电子、舜元投资、东方证券及徐缓先生)出具的说明或承诺，并就促进相关业绩承诺的履行制定了拟定措施，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导致公司 2015 年度盈利预测及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0-031)。 公司将提醒各股东切实履行相关业绩补偿的义务，及时向公司支付 2015 年度业绩补偿差额。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 年 01 月 02 日至 2020 年 03 月 3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在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的前提下，对公司情况作出说明
2020 年 01 月 02 日至 2020 年 03 月 31 日	其他	个人	互动易回复问题数量 42 条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0-074 号
债券简称：15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272
债券简称：18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650
债券简称：18 金科 02　　债券代码：112651
债券简称：19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866
债券简称：19 金科 03　　债券代码：112924
债券简称：20 金科 01　　债券代码：149037
债券简称：20 金科 02　　债券代码：149038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企业到境外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金科股份"）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分拆所属金科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科服务"）到境外上市的相关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拟分拆上市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金科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之目的，金科服务将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 年 7 月 18 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五里店五黄路侧"金科花园"

法定代表人：夏绍飞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物业管理（按资质证书核定项目承接业务）；停车场管理服务；房屋中介（不含房屋评估）；绿化养护；苗木经营；绿化工程施工与管理；绿化物资配送；河道清理；保洁服务；清洁服务；家政服务；化粪池清掏服务；外墙清洗服务；餐饮管理；对病人提供护理服务；会务服务；室内外装饰装修；房屋维修服务（不得改变房屋结构）等。

金科服务独立上市后不会对公司其他业务板块的持续经营运作构成任何实质性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上市地位。

与本公司关系：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其 75% 的股权，石河子市恒业金通股权投资普通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恒业金通"）持有其 25% 的股权。

金科服务最近一年及一期末经审计主要合并财务数据如下：

截止 2019 年末，金科服务合并口径资产总额为 404,589.88 万元，负债总额为 348,951.12 万元，净资产为 55,638.76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53,372.70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275,431.75 万元，利润总额 48,826.69 万元，净利润 40,552.48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738.74 万元。

截止 2020 年 3 月末，金科服务合并口径资产总额为 627,571.49 万元，负债总额为 563,435.25 万元，净资产为 64,136.24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61,302.31 万元；2020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61,552.00 万元，利润总额 10,007.52 万元，净利润 8,416.45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29.59 万元。

二、公司自查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境内上市公司所属企业到境外上市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 [2004]67 号)（以下简称"《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作为金科服务的控股股东，就《通知》中第二条规定的上市公司所属企业申请到境外上市，上市公司应当符合的条件，经公司初步逐项自查并说明如下：

1、上市公司在最近三年连续盈利

依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金科股份 2017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18〕8-159 号)、2018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19〕8-26 号）及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8-46 号)，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0.05 亿元、38.86 亿元和 56.76 亿元。公司最近三年连续盈利。

2、上市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内发行股份及募集资金投向的业务和资产不得作为对所属企业的出资申请境外上市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内未发行股份，不存在发行股份及募集资金投向的业务和资产作为对金科服务出资申请境外上市的情形。

3、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按权益享有的所属企业的净利润不得超过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50%

依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8-46 号)相关数据，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6.76 亿元，2019 年度公司按权益享有的金科服务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占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值的 5.25%，未超过 50%。

4、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按权益享有的所属企业净资产不得超过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30%

依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8-46 号）相关数据，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 273.67 亿元，2019 年末公司按权益享有的金科服务净资产占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值的 1.46%，未超过 30%。

5、上市公司与所属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且资产、财务独立，经理人员不存在交叉任职

（1）公司与金科服务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金科服务主营业务为物业管理。公司与金科服务有独立的业务板块划分，公司与金科服务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因此，公司与金科服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公司与金科服务的资产、财务相互独立

公司与金科服务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性资产，金科服务对其资产进行独立记账、核算、管理和运营；公司与金科服务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独立核算，财务人员不存在交叉任职的情形。因此，公司与金科服务的资产、财务相互独立。